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變更總會計師

總會計師辭任

由於工作職務變動原因，王紅晨先生（「**王先生**」）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向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請辭呈，辭去本公司總會計師職務，自 2017 年 8 月 29 日起生效。

王先生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沒有任何其他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對王先生在任職期間的辛勤工作及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聘任總會計師

於 2017 年 8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聘任李天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總會計師，任期自 2017 年 8 月 29 日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李先生簡歷如下：

李天先生，男，43 歲。李先生是高級會計師，工商管理碩士。參加工作後一直在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中國石化集團公司**」）總部從事財務管理工作。2010 年 6 月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財務部會計管理處處長；2013 年 7 月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財務部財務管理處處長；2016 年 6 月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財務部副主任。

除上述披露信息外，李先生概無于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李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監事、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未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的相關權益。李先生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李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相應的服務合同，李先生的薪酬將按國家有關規定及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薪酬實施辦法確定。根據該薪酬實施辦法，薪酬由基薪、業績獎金和中長期激勵組成並參考相應人員的職能、責任和公司的業績確定。

除上述披露信息外，就李先生獲聘任為本公司总会计师事宜，沒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 13.51(2)(v)條規定應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需通知本公司股東的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李洪海

董事會秘書

北京，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焦方正+、孫清德#、周世良#、李聯五+、姜波、張化橋*、潘颖**

+ 非执行董事
 # 执行董事
** 獨立非执行董事*